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13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 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峡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在公司及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下属公司、大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控股”）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存在着采购、接受劳务、租赁业务、金融服务等关联交易。据统计，公司2020年完成日常关联交易额为17,939万元，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5,236万元。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善和、林健、朱火孟、黎华、李建春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25,236 万元，预计同比增加 7,297 万元，增长 40.68%。具体内容如下：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1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劳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物业服务、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369.02	370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11.30	100
	中远网络航海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83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30
	广州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100
	海口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670.53	700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156.77	160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建设电子平台	参照市场价格	108.16	150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参照市场价格	14.74	50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乘警安保	参照市场价格	1107.54	1,160
	海南港航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145
	海南港航物流集团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292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	810
	小计（1）			2,438.06	4,150
采购商品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379.40	380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通讯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	14.72	15
	海南国盛石油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6599.78	8,600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燃料费	参照市场价格	3,887.61	7,300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供应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197.65	663
	中远佐敦船舶涂料（青岛）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	360
	史泰博（上海）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130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网络	参照市场价格	9.92	100

		设施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1.81	30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3.39	30
	小计(2)			11,094.27	17,608
租赁业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房屋、场地	参照市场价格	900.70	900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场地、拖轮	参照市场价格	469.52	600
	小计(3)			1,370.22	1,500.00
保险业务	中远海运再保险公司	保险业务	参照市场价格	-	25
	小计(4)				25
其他	数字海峡(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参照银行利率	26.87	30
		劳务费	参照市场价格	3.42	5
	小计(5)			30.29	35
合 计(1)				14,933	23,293
资产出租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窗口出租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6.42	7.0
		水电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0.98	1.0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资产出租	参照市场价格	91.68	80.0
	海南皓蓝海洋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出租	参照市场价格	-	375.0
委托销售	大连中远海运旅行社	销售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85.19	450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4.15	0
金融服务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参照市场价格	2,817.38	1,030
合 计(2)				3,006	1,943
共 计				17,939	25,23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物 业 服	369.02	370	3.11%	-0.27%	详见公司

接受劳务	司及其子公司	务、劳务					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披露的《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披露的《关于向中燃湛江公司购买柴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劳务费	11.30	20	0.60%	-43.50%	
	中远海运重工	修理费	-	1,000	-	-100.00%	
	海口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670.53	980	10.01%	-15.58%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劳务费	156.77		2.34%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建设电子平台	108.16	150	19.15%	-27.89%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14.74	80	100.00%	-81.58%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乘警安保	1,107.54	1,000	16.53%	10.75%	
	小计（1）		2,438.06	3,600		-32.28%	
采购商品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燃料费	379.40	550	35.62%	-31.02%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修理费	14.72	70	0.60%	-78.97%	
	海南国盛石油	燃料费	6,599.78	7,450	59.13%	-11.41%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燃料费	3,887.61	4,176	34.83%	-6.91%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供应有限公司	物料采购	197.65		7.73%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网络设施	9.92	400	9.55%	-97.52%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1.81		0.39%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采购	3.39		0.74%		
	小计（2）		11,094.27	12,646		-12.27%	
租赁业务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港务分公司	房屋、场地	900.7	1,000	48.73%	-9.93%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场地、拖轮	469.52	700	25.40%	-32.93%	
	小计（3）		1,370.22	1,700			
其他	数字海峡（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售票代理费	26.87		6.93%		
		劳务费	3.42		100.00%		

	小计 (4)		30.29	-			
	合 计(1)		14,932.84	17,946		-16.79%	
资产出租	海南海汽港口客运站有限公司	出租收入	6.42		0.84%	-	
		水电收入	0.98		0.09%	-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出租收入	91.68		11.99%		
委托销售	大连中远海运旅行社	销售收入	85.19		4.98%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4.15	-	0.24%		
金融服务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817.38	2,000	76.68%	40.87%	
	合计 (2)		3,005.80	2,000		50.29%	
	共计		17,939	19,946	0	-10.06%	
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0 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 17,939 万元，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19,946 万元，实际发生总额较预计总额少 2,007 万元。主要是采购燃料比预计减少 1,139 万元，预计的中远海运重工修理费 1,000 万元没有发生。 个别单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或与预计差异的原因系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业务合作选择，根据 2020 年实际需要，扩大或缩小了相关预计关联交易项目的业务规模。如相关关联交易业务达到规定标准，公司已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	海口市滨海大道 9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774276617D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善和
经营范围	港口装卸、仓储、水上客货代理服务；集装箱运输；外轮理货；产业租赁；港口工程建设；旅游项目开发；轻工产品加工，为船舶提供岸电、燃物料、淡水和生活供应，代理人身意外险、货物运输险（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港航控股总资产1,188,178万元,净资产421,491万元;2020年全年营业收入188,561万元,净利润1,327万元。(未经审计)。

2、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关联方情况

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名单如下:

其他关联方	关联类型
海南港航拖轮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劳务发展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恒安装卸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船舶燃料供销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集团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海口港天安装卸有限公司	港航控股下属企业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股份的58.53%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款规定,港航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港航控股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62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
注册资本	110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许立荣

经营范围	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5 日

2、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关联方情况

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名单如下:

其他关联方	关联类型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供应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海南国盛石油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广东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海电信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大连中远海运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国船舶燃料湛江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广州中远海运船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三沙南海梦之旅邮轮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规定,中远海运下属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故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中远海运下属企业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远海运下属企业、港航控股及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方法为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其结算方式为协议结算,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场所租赁、金融服务等类型。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各方利益，公司与港航控股及下属企业等关联方以协议方式对交易事项及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公司将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协议包括：《船舶维修服务业务外包协议书》、《场所租赁合同》、《船舶光租合同》、《物业服务委托合同》、《船舶服务业务承包协议》、《咨询合作协议书》、《系统集成合同》、《垃圾清运协议》、《生产服务业务承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租赁拖轮保障服务合同》、《业务信息系统技术外包服务合同》、《金融服务协议》、《供油合同》等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是确切必要的，有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且付款条件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所有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并表示认可。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且与双方以往年度发生的相同交易价格水平保持一致，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及长远战略，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